

天上掉“超大馅饼”，她一口没“尝”

女子网购脚架却收到价值60多万元的黄金饰品，报警归还



核心提示

□据 中国新闻网

当价值60多万元的黄金饰品摆在你面前，你会作出怎样的选择？而且，这黄金饰品还是别人主动送上门的。

面对这一常人似乎难以抵挡的诱惑，重庆市江北区的杨女士选择了报警……



4月1日，杨女士拿着黄金首饰讲述其收到包裹时的情景(网络图片)

网购奇遇

不锈钢脚架“变身”黄金饰品

34岁的杨女士是重庆一家装饰公司的职员。她3月28日在网上买了一副普通不锈钢脚架，次日，她收到了从深圳发来的一个快递包裹。

然而，当杨女士拆开包裹时，她傻眼了。她看到的不是不锈钢脚架，而是一小包一小包金光闪闪的饰品：项链、

戒指等。“我一开始以为这些是家具厂的货。”杨女士第一时间联系了家具厂，确认厂家并没有类似货物。

不是自己买的，也不是卖家的货。杨女士又联系了送货的快递员，快递员告诉她，追踪快件需要一定的时间。

报警归还

“包裹主人一定非常着急”

杨女士和同事发现，该包裹的内包装上还有一张快递单据，上面的收件人信息写着渝中区某珠宝行的叶先生。杨女士和同事取出两小包饰品拆开检查，感觉这些东西很有可能是黄金饰品。

“这么贵重的东西，它们的主人肯定相当着急。”杨女士和同事本应立即联系叶先生，但出于谨慎考虑，他们最后选择了报警。

29日9点多，江北区花园村派出所民警接到了杨女士报案。

办案民警表示，杨女士和其同事送过来的包裹里确实是重达1798.94克的千足金饰品，价值60多万元。经查实，此事系快递公司发件装错物品所致。

当晚，杨女士在民警的见证下，将该包裹交到了叶先生手中。

(www.chinanews.com)

鞋子“无能” 留不住执意跳江的主人

南京一男一女在长江大桥上先后跳入江中，生死未卜

□据 中国新闻网

4月2日凌晨4点15分，有人报警，称南京长江大桥上由南向北154号灯杆附近有一男一女翻过栏杆跳进长江，至今生死未卜。

据南京市出租车司机陈先生介绍，当日凌晨4点，一对年龄30岁左右的男女，在宁海路和武夷路交叉口拦下他的车，称要去浦口天润城。

上车后，这对男女对骂了几句，就再也没有争吵。当车行驶到长江大桥中间时，男子突然要下车，陈先生怕出意外

没有停车，谁知男子整个身体爬出窗外，见此情景，陈先生立即踩下刹车，男子随即打开车门，翻过栏杆，纵身跳入长江。就在陈先生还没反应过来时，女子也随后跳了下去。陈先生事后好久才缓过神来，他说，整个跳江过程不过几秒钟，想阻拦都来不及，长江大桥上只留下了男子的一双棉拖鞋。

事发后，20多名出租车司机和私家车主纷纷停下车，加入寻找队伍，水上派出所立即出动两艘快艇在江面上来回寻找，但两名投江者至今生死未卜。(www.chinanews.com)



长江大桥上只留下男子的一双棉拖鞋(网络图片)

看本地信息 只上洛阳网



- **权威身份：**中共洛阳市委宣传部主管、洛阳日报报业集团主办，党报优势，新闻权威。
- **超群实力：**十三年成功运营，alexa统计全球排名1.7万，日均IP量8万，日均PV量120余万，全市第一，全省前三。“洛阳社区”人气火爆，注册会员超26万人。
- **核心优势：**共享洛阳日报报业集团全媒体采访中心新闻，最新鲜，最生动，最详尽，离您最近。
- **荣耀见证：**河南省十佳网站、全国地方门户创新品牌奖、网盟理事单位。

相关链接

快递贵重物品应据实保价

□据 中国新闻网

“快递贵重物品交货时必须注明，并进行相应的价值评估，为贵重物品进行特别保价。”近日，邮政业工作人员郑女士表示。

记者就此事采访了重庆邮政大学法学院副教授、法学博士王志刚。他认为，根据《邮政法》，快递物品丢失后，保价价值是主要的赔偿依据。

若没有保价或保价价值低于实际价值，则根据快递费用并参考实际价值进行赔偿。双方协商不成的，可以通过司法途径解决。

“如误收他人物品占为己有，其行为可能涉嫌不正当得利。”王志刚指出，受害人可依法要求对方偿还，同时物品保管方也可根据实际花销，向物品主人索要保管费。

(www.chinanews.com)